

枣庄市峯城区财政局文件

峰财农指[2024] 1 号

关于分配 2024 年中央财政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枣财农指[2023]18 号文件精神，现分配你单位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5252 万元。专项用于 2024 年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资金，支出列 2130120 “稳定农民收入补贴”预算支出科目。资金纳入直达资金范围，直达资金标识为“01 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请加强监督管理，严格资金使用范围，做好绩效管理工作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

峰城区财政局

2024 年 1 月 5 日